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交募集说明书（注册稿）
等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有关审核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和修订，形成了《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文件。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0日